领导人员行为规范篇

政治坚定 对党忠诚

总体要求

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坚持首都“四个中心”定位，履行首都“四个服务”职责，承担首都国企责任。

行为要求

坚定理想信念，明辨是非。对中央决策部署不搞变通，不打折扣。不妄议中央，坚决抵制错误言论。

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决定，多打大算盘、算大账，少打小算盘、算小账，把国企发展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局。

光明磊落，说老实话、办老实事、做老实人，不搞“两面派”、不做“两面人”。

自觉学习新理论、新知识，把终身学习作为自己的人生目标，不断把学习成果转化成为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。

开拓进取 勇于创新

总体要求

树立“创新就是生产力”的理念，求存求新求变，增强创新意识，提升自主创新能力，让创新成为推动集团发展的动力之源。

行为要求

以效益为导向，大力推动生产组织创新、技术创新、市场创新，勇于引领行业，创造京能特色，努力把企业打造成为强大的创新主体。

不墨守成规，大力推动国企改革，优化体制机制，激发新活力，释放新动能。

围绕集团产业链，大力开拓新领域、新模式、新技术应用，不断促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，服务北京，贡献国家。

敢为人先、敢闯敢试、勇于变革，创造性开展工作。做能够带兵打仗、冲锋陷阵、敢于亮剑的领军人物。

忠于职守 治企有方

总体要求

坚持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结合，建立科学高效的企业管理体系。

行为要求

对标国际一流企业，找短板，缩差距，增效益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。

依法依规治企，深推“五精”管理，创建“三基九力”团队，提升企业管理水平。

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，坚持德才兼备，以德为先，一碗水端平，公平公正识人用人，营造人才辈出的发展环境。

关心关爱职工，凝聚发展力量，营造“一盘棋”“一家人”的文化氛围。

敢于担当 兴企有为

总体要求

拓展国际视野，树立战略思维，关注价值创造，不断推动企业做强做优做大。

行为要求

弘扬企业家精神，大力开拓新市场，谋求新发展，创造新效益。

提高资源使用效率，加强产业协同、业务协同，推动企业融合发展、安全绿色发展、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敢于破除陈规陋习，勇于破解历史难题，树立“功成不必在我，功成必定有我”的精神，在关键时刻站得出来、顶得上去、扛得起来。

干事创业有激情，想干事、能干事、干成事，不断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

诚信守法 清正廉洁

总体要求

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法律法规，严格做到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“五个应当”“五个不得”，带头遵守集团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行为要求

不奉迎上级，不拉拢同级，不向上级提供或者接受下属的宴请及物品馈赠。

不滥用职权，不违规决策，不损害国有资产权益，不得帮助承包商、供应商请托联络及私下接触相关人员。

严格执行有关国有企业回避规定，不利用职权为本人或配偶、子女以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商等活动提供便利条件。

廉洁修身，增强社会责任意识，守住道德底线，做遵纪守法模范，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。

员工行为规范篇

道德操守

诚实守信

当老实人、说老实话、办老实事，真诚待人、信守承诺，杜绝虚报瞒报、言行不一的行为。

忠诚企业

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定理想信念，认同企业核心价值观，践行新发展理念，做到与企业同呼吸、共命运、心连心。

遵纪守法

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依法依规办事，营造守法光荣、违法可耻的氛围。

遵守公德

遵循社会公德，遵守职业道德，倡导家庭美德，提高个人品德，服务首都、奉献社会，做文明有礼京能人。